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(第二期)期限过半尚未实施回购的进 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5年04月29日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
方案日期	2025年4月26日
预计回购金额	0.2 亿元
回购资金来源	自有资金
回购价格上限	6.79 元/股
回购用途	√减少注册资本
	□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
	□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
	□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回购股份方式	集中竞价交易方式
回购股份数量	294 万股~460 万股(以回购金额除以回购价格上
	限估算)
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	0.25%~0.40%
累计已回购股数	0 股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	0%
本比例	
累计已回购金额	0 万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元/股~ 元/股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于2025年4月26日召开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(第二期)方案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使用0.2亿元的自有资金,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社会公众股份,回购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.79元/股(含)。回购股份(第二期)的实施期限为待股东大会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。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公告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本次回购股份(第二期)实施期限已过半,公司以集中 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票0股,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%,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 0元(不含交易费用)。

上述回购股份(第二期)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。

三、后续回购安排

公司在综合考虑二级市场动态、公司回购方案及相关工作安排等因素,在后续的回购期限内择机进行回购。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 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,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 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,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